

汕头市潮阳区山海农耕—乡村振兴海门示范带建设项目—乡村农业休闲观光示范片建设项目（一期）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基础设施板块）补充公告

汕头市潮阳区山海农耕—乡村振兴海门示范带建设项目—乡村农业休闲观光示范片建设项目（一期）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基础设施板块）（项目编号：JG2024-3608），于2024年7月25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体发布招标公告，现对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调整如下：

一、对招标公告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 条款号 | 原文 | 现文 |
|----------|--|--|
| 招标范围及规模： | <p>1) 大沟渠改造提升，对大沟渠沿线两侧美化整治，设置标识牌、果皮箱、移动小屋20个、观光驿站6个等，并配套路灯等基础设施，范围长约2.9公里；对大沟渠沿线南北两侧共约3.2公里道路铺设沥青路面及环境提升改造等；大沟渠引水管建设，增设加压泵等配套设施。2) 道路提升建设项目，实施范围为东门社区周边主干道，对破损道路修复、黑底化、翻新人行步道等。3) 风貌提升建设，对坑尾村两侧建筑外立面、老寨外立面进行美化改造；提升龙头山周边环境，加建仿木栏杆等防护设施以及周边绿化提升建设等。4) 生态绿道建设，建设文旅栈道、生态绿道(坑尾至新地段)提升，总长度约1.5公里，配套观景平台、栈道等。5) 水体整治及周边环境提升，范围包括湖边村宫前池、寨头池，坑尾村大池、东门社区东门坑沟渠，包括增设木板路面、增加栏杆、清淤等。6) 田园综合体建设，坑尾村田园综合体(东片)建设面积约117亩，进行机耕路建设、休闲设施和农田环境提升等。7) 文创基地建设，包括坑尾村文创中心(用地面积约240m²)、坑尾村文创基地(用地面积约720m²)、配套绿化景观。8) 乡村示范片公厕建设，对坑尾村、西南门、和睦社区等3处公厕周边环境提升。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板块：1) 海门镇疏港路风貌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路面加铺沥青面层，建设非机动车道及人行步道，两侧绿带清理杂草及表土，重新修复种植池并补种绿化，增加路灯等道路配套工程。2) 滨海大道风貌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道路加铺沥青</p> | <p>1) 大沟渠改造提升，对大沟渠沿线两侧美化整治，设置标识牌、果皮箱、移动小屋20个、观光驿站6个等，并配套路灯等基础设施，范围长约2.9公里；对大沟渠沿线南北两侧共约3.2公里道路铺设沥青路面及环境提升改造等；大沟渠引水管建设，增设加压泵等配套设施。2) 道路提升建设项目，实施范围为东门社区周边主干道，对破损道路修复、黑底化、翻新人行步道等。3) 风貌提升建设，对坑尾村两侧建筑外立面、老寨外立面进行美化改造；提升龙头山周边环境，加建仿木栏杆等防护设施以及周边绿化提升建设等。4) 生态绿道建设，建设文旅栈道、生态绿道(坑尾至新地段)提升，总长度约1.5公里，配套观景平台、栈道等。5) 水体整治及周边环境提升，范围包括湖边村宫前池、寨头池，坑尾村大池、东门社区东门坑沟渠，包括增设木板路面、增加栏杆、清淤等。6) 田园综合体建设，坑尾村田园综合体(东片)建设面积约117亩，进行机耕路建设、休闲设施和农田环境提升等。7) 文创基地建设，包括坑尾村文创中心(用地面积约240m²)、坑尾村文创基地(用地面积约720m²)、配套绿化景观。8) 乡村示范片公厕建设，对坑尾村、西南门、和睦社区等3处公厕周边环境提升。项目总投资42024254.91元，其中工程建安费预</p> |

| | |
|--|---------------------|
| 面层，两侧道路设置彩色沥青跑步道及绿化带等。项目总投资 4483.60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预算审核价 37669104.39 元。 | 算编制价 37669104.39 元。 |
|--|---------------------|

二、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 条款号 | 原文 | 现文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 | <p>一、采用电子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30 万元。 投标人应在该项目截标时间前选择下述方式之一完成其投标保证金缴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汇票方式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查询的信息为准。 收款单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银行账号：44001583404059333333 2. 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的，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或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查询的信息为准。 3. 采用纸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方式的，银行保函须开具给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保证保险须开具给招标人（受益人也必须是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开标会现场提交本项目投标保函或保证保险原件。 <p>二、根据汕住建市通【2022】8 号文精神，若投标人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可选择不缴纳投标保证金，但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内容及真实性负责，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p> | <p>一、采用电子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30 万元。 投标人应在该项目截标时间前选择下述方式之一完成其投标保证金缴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的，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或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查询的信息为准。 2. 采用纸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方式的，银行保函须开具给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保证保险须开具给招标人（受益人也必须是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开标会现场提交本项目投标保函或保证保险原件。 <p>二、根据汕住建市通【2022】8 号文精神，若投标人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可选择不缴纳投标保证金，但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内容及真实性负责，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p> <p>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电子保函或者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二者选一。</p> <p>注：因交易系统与银行系统对接会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自行考虑其所需时间，尽早完成保证金的上传手续，以免耽误投标保证金信息在系统显示，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

| | | |
|---|---|---|
| | <p>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电子保函或者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二者选一。</p> <p>注：因交易系统与银行系统对接会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自行考虑其所需时间，尽早完成保证金的上传手续，以免耽误投标保证金信息在系统显示，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详见原招标文件 | 详见补充公告附件1《评标办法前附表》。 |
| 合同协议书中四、签约 暂定合同价与合同价格 形式 | <p>1.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中标下浮率为：_____‰。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以财审预算单价作为合同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p> | <p>1.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中标下浮率为：_____‰。工程量按实结算，最终以财政部门结算审核为准（中标价为暂定价，合同价按财政部门预算审核价结合下浮率作为最终合同价）。</p> |
| 合同协议书中 九、履约担保 | 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等额工程款（中标价的10%）支付担保。（发包人支付预付款视为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 | 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等额工程款（中标价的10%）支付担保。 |
| 合同专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 付担保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发包人支付预付款视为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是。 |
| 合同专用条款 17) 承包人应当按照国家及广东省、汕头市的有关规定和本合同的有关约定加强参与本合同工程建设人员（包括农民工）的管理。 | ① 按时足额支付本合同工程建设人员（包括农民工）工资；② 承包人应按照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的规定执行。 | ① 按时足额支付本合同工程建设人员（包括农民工）工资；② 承包人应按照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的通知》的通知（汕人社函〔2024〕97号）的规定执行。 |
| 合同专用条款 3.2 项目经理 | <p>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罚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天。</p> <p>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罚违约金人民币2万元。</p> <p>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罚违约金人民币2万元。</p> | <p>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天。</p> <p>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人民币2万元。</p> <p>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人民币2万元。</p> |

| | | |
|--|---|--|
| 合同专用条款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承担违约责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3) 承包人限期内未完成整改，或第三次未按要求履行合同及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发出第三次书面提醒函，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将项目经理列入“黑名单”，并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必须在书面提醒函限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 (3) 承包人限期内未完成整改，或第三次未按要求履行合同及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发出第三次书面提醒函，并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必须在书面提醒函限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
| 合同专用条款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质量不达标，承包人除返工修复外，承包人还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的5%计算违约金，质量违约金在工程结算时由发包人直接在承包人应得的工程款中扣除。 | 删除 |

三、本工程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请各投标人密切关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活动安排，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本工程交易活动安排为准。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四、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

附件：1、《评标办法前附表》
2、电子招标文件

招标人：汕头市潮阳区海门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8月6日



附件1：《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2.1.1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电子平台上传：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资质证书 |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如证书过期，请提供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证明，证明资质的有效性。 电子平台上传：提供资质证书和相关证明（如有）。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电子平台上传：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项目负责人 |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须在该企业注册，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没有在建记录。 电子平台上传：建造师注册证或信息公开证明打印件、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信息公开证明打印件、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关键岗位人员锁定信息-项目经理”查询没有被锁定或者没有相关信息截图。 |
| | 联合体投标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电子平台上传：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
| | 投标人声明 | 投标人声明按招标文件的格式提供。 电子平台上传：投标人声明。 |
| | 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 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在投标文件投标函中签名。电子平台上传：上传投标函。 |
| 2.1.2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1. 投标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2. 按招标文件约定的工期。 3. 按招标文件约定的质量标准。 4. 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有效期。 5.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限价范围，没有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电子平台上传：上传投标函。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投标保证金 |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资料。 电子平台上传：提供相关资料。 |
| 2.2.1 |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 商务部分：40 分； 技术部分：3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
| 2.2.2 (1) | 商务部分 | 企业业绩 | 4 分 |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中标价 3000 万元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施工业绩的，每个得 0.4 分。</p> <p>注：提供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出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中标通知书需体现金额，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
| | | 工程获奖 | 4 分 |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建的市政公用工程项目获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国家级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4 分； ②省级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2 分； ③市级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1 分； <p>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注：需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其中国家级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市级奖项是指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质量类奖项。不包含安全文明、绿色施工、结构、技术创新、QC 成果、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等奖项。同一项目只按最高奖项计算一次得分，不得重复计算，参建的奖项不予以计算；获奖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
| | | 工程研发能力 | 8 分 | <p>1、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获得过工法证书奖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国家级工法证书奖项的，每项得 1 分； ②省级工法证书奖项的，每项得 0.5 分； ③市级工法证书奖项的，每项得 0.1 分； <p>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2、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主编或参编过工程技术规范、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国家级工程技术规范、标准的，每项得 1 分； ②省级工程技术规范、标准的，每项得 0.5 分； ③市级工程技术规范、标准的，每项得 0.1 分； <p>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注：①需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 准。发证机构为行业协会的同时须提供其在“中国 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网址：</p>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第三方评价 | <p>http://www.chinanpo.gov.cn) 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 证明其有登记备案。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p>②国家规范/标准、地方(省或市级)行业规范/标准、行业协会团体规范/标准; 证明材料包括名称、编号、目录及编制单位等内容的关键页扫描件, 且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主管部门或协会行业网上公示链接及截图等证明材料(时间以规范或标准实施日期为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p>1、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获得过市政工程协会颁发的诚信评价或信用等级评价:</p> <p>①国家级诚信评价或信用等级评价 AAA 级的, 得 6 分;</p> <p>②省级诚信评价或信用等级评价 AAA 级的, 得 3 分;</p> <p>③市级诚信评价或信用等级评价 AAA 级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6 分。</p> <p>2、投标人自最新评审年度(2023 年度)往前计算, 获得国家相关税务机关评定的“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情况: 连续 7 年或以上的, 得 6 分; 连续 6 年的, 得 3 分; 连续 5 年及以下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6 分。</p> <p>注: ①需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 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发证机构为行业协会的同时须提供其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网址: http://www.chinanpo.gov.cn)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 证明其有登记备案。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p>②纳税信用 A 级称号以税务机关出具的证书为准, 纳税信用 A 级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 投标人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
| | 项目管理人员 | <p>除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外,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p> <p>(1) ①技术负责人: 具备市政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 2 分; 具备市政类专业工程师职称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②电气专项负责人: 具备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 2 分; 具备电气类专业工程师职称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③给排水专项负责人: 具备给水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 2 分; 具备给水排水专业工程师职称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 | <p>④造价专项负责人： 具备工程造价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具备工程造价专业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2)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每 1 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个人科学技术奖项的，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注：须同时提供相关证书及 2024 年 5 月-2024 年 7 月份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p> |
| 2.2.2 (2) | 技术部分 | 总体概述 | 7.5 分 | <p>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是否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是否采用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施工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是否清晰、合理，是否符合规范要求。</p> <p>优：[7.5-5) 分；良：[5-3) 分；一般：[3-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 | | 重难点分析及对策及新技术应用 | 7.5 分 | <p>针对项目实际，根据重难点分析是否全面，对策是否可行进行评定。是否提出采用新技术的具体措施。并且要求新技术的验证材料可靠，对节约投资和工期的保证措施得力、具体、严谨。</p> <p>优：[7.5-5) 分；良：[5-3) 分；一般：[3-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 | |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方案 | 7.5 分 | <p>安全文明施工及环保方案是否有针对性、合理，能否较好满足施工需要，是否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p> <p>优：[7.5-5) 分；良：[5-3) 分；一般：[3-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 | | 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 | 7.5 分 | <p>有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保证措施明确具体，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工程施工质量：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争创省级或以上优良样板工程。</p> <p>优：[7.5-5) 分；良：[5-3) 分；一般：[3-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 2.2.2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 | 30 分 | <p>取通过初步评审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下浮率多于 5 家时（含 5 家），则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为评标基准率，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与评标基准率一致的得分为 30 分。其余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p> <p>投标报价得分=30- 投标报价下浮率-评标基准率 ×100×0.2 。</p>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注：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
| 备注 |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起“四舍五入”）。 | |

